

##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马钢办公楼召开。监事会主席马道局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3年末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坏账准备变动及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认为：该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末利润分配方案的建议

会议认为：2023年末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同意提呈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认真履职，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管履职情况等方面行使了监督职能，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同意提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同意提呈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会议认为：本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该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地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总体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注重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治理，保护环境，发展循环经济，热心从事社会公益事业，认真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捐赠的议案

会议认为：2024 年公司计划捐赠人民币 260.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项对外帮扶工作，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宝武集团马钢轨交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马钢交材”）股份制改制及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方案的议案

会议认为：马钢交材股份制改制，并更名为宝武集团马钢轨交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东同比例进行减资，符合《公司法》及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发展需求，有利于深化混改效果，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并就 2024 年期货业务对相关人员进行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